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嘉兴平汇利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嘉兴平汇利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24年10月25日，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产险”或“公司”）追加投资平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资本”）管理的嘉兴平汇利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平汇利海基金”或“本基金”），并签署《嘉兴平汇利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平安产险本次追加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将按原合伙协议约定的费率，由平安资本从平汇利海基金提取管理费，金额预计不超过2.8亿元。管理费金额包含在追加认缴的20亿元中。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平汇利海基金是平安资本发行并管理的私募股权基金，成立于2021年7月26日，并于2021年8月11日完成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基金期限9+2年，采取有限合伙制。基金主要选定中后期细分行业龙头企业，通过股权投资、并购、债权转股权的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消费、医疗健康、现代服务和科技、高端制造、环保等领域的目标项目，获取项目分红以及退出收益。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平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三) 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关联关系类别中第(一)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第(二)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均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子公司,平安资本构成公司总局层面的关联方。

(二) 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平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名称	平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民营企业
法定代表人	孙树峰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黄浦路99号302H6室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	成立时间	2016-12-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3AE3W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不涉及相应比例的增加
平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28000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 定价政策

该交易无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参考可比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收费标准

(二) 定价依据

本次为追加认购,原合伙协议约定的管理费率不变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 生效时间

2024-10-25

（二）交易价格

根据协议约定，固定管理费：（1）在合伙企业投资期和退出期内，合伙企业每年向管理人支付的管理费应为合伙企业全体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的【1%】。分段实缴的，分段计算。（2）在合伙企业延续期内，合伙企业每年向管理人应付的管理费应为全体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总额用于合伙企业在投目标项目尚未退出的投资总额的部分的1%。基于上述约定，预估后续项目期间平安资本从平汇利海基金提取的管理费暨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8亿元，以最终实际发生金额为准。

（三）交易结算方式

平汇利海基金的管理费按月计提按季支付，由基金支付至管理人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合同各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032年7月26日

（五）其他信息

无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2024年8月14日，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本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请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同意本公司与平安资本签署相关补充协议。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否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反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01日